

四川省财政厅 四川省自然资源厅  
关于下达 2024 年政策性关闭矿山剩余采矿权  
价款支出预算的通知

川财资环〔2024〕12 号

古蔺县财政局、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根据自然资源厅申请和核准意见，按照《财政厅 国土资源厅 省经济和信息化委 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环境保护厅 省国税局 省地税局关于四川省政策性关闭矿山剩余采矿权价款退款有关问题的通知》（川财投〔2014〕5 号）规定，经审核，现退还你单位政策性关闭矿山古蔺县土城煤矿剩余采矿权价款省级分成部分 130.30 万元。本项支出部门预算功能科目列“2200199—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经济科目列“39999-其他支出”；政府预算功能科目列“2300299-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经济科目列“51301-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请按规定尽快支付给相关申请人。

四川省财政厅

四川省自然资源厅

2024年3月18日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省人大预算委、省人大常委会预算工委。